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关于引导和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和西部地区就业创业的实施意见

（修订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涉农高校书记校长和专家代表回信精神以及关于大学生就业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79号）等文件要求，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强农兴农为己任，做好引导和鼓励我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和西部地区就业创业工作，结合学校实际，现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引导和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和西部地区就业创业的重要意义

我校长期坚守西北旱区办学，始终坚持以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为导向，重点围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维护生态文明、促进人类健康、服务乡村振兴等四大学科使命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农业高校特色优势，致力于为西部、为基层培养更多知农爱农新型人才。全校各单位要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从创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农业大学的目标出发，深刻认识引导和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和西部就业创业的重要意义，主动对接基层、西部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激励广大青年学生勇担时代使命，主动面向基层和西部地区就业创业，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和西部地区输送高素质人才，不断提升学校服务基层、服务西部贡献度。

二、引导和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和西部地区就业创业的工作原则

1.坚持与爱国主义教育相结合。认真落实全国思政会议精神，坚持“四为”方针，大力倡导服务祖国、事业为先，强化大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鼓励和支持毕业生自觉把个人的发展融入国家和民族的建设进程中，唱响到基层、到西部、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的主旋律。

2.坚持与科学的就业观和成才观相结合。要充分利用社会实践、专业实习和就业实习等多种形式，增强大学生对国情、社情、民情、农情等的了解和体会，自觉把个人理想同国家与社会需要紧密结合起来，激发我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的热情，引导毕业生实现个人价值与社会价值的有机统一。

3.坚持与整体教育和个性化指导相结合。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服务基层发展为目标，在加强对学生整体教育的同时，特别要有针对性、有条件地对有志于服务基层和西部地区建设的学生进行重点引导和教育。

三、引导和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和西部地区就业创业的措施

1.价值引领

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的需要，围绕卓越农林人才培养目标，全程树立就业育人观念，引导学生到基层去，到西部地区去，到国家需要的地方去建功立业。大力实施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基层就业引领讲坛”，开展专题培训，加强到基层实习实践。依托第一课堂的全程覆盖，第二课堂的教育引导，辅以网络课堂的有效补充，通过课程、讲座、咨询、培训、实践等环节融会贯通，聚焦每个阶段学生的发展需求，厚植学生到基层、到西部干事创业情怀，提升岗位适应能力和业务水平。

2.荣誉奖励

学校对到西部、基层、应征入伍或边疆就业创业的毕业生分别授予“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志愿服务基层优秀毕业生”或“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志愿服务边疆建设优秀毕业生”荣誉称号，设立专项奖励资金，给予奖励。

具体标准为：录取为国家下达的面向新疆、西藏等地特殊公务员项目的优秀毕业生，每人奖励10000元；其他获得“志愿服务基层优秀毕业生”、“志愿服务边疆建设优秀毕业生”荣誉称号的每人奖励1000元。

3.政策支持

我校毕业生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应征入伍”等基层就业项目的，报考我校研究生者，学校将按照教育部统一规定的范围和标准，规范执行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分政策，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学校将认真执行国家有关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就业的学费补偿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政策，符合条件毕业生可向学校申请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

四、引导和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和西部地区就业创业工作的组织保障

1.加强组织领导。学校要坚持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相关部门齐抓共管、就业指导中心牵头协调、各学院（系、所）具体落实的教育引导工作机制。要把引导和鼓励学生面向西部和基层就业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统筹谋划工作部署和推进。

2.部门协同联动。

党委组织部要加强与各地组织部门的联系，协助做好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的政治审查和推荐工作。党委宣传部要挖掘、宣传毕业生在西部、在基层就业创业先进典型，营造浓厚的校园舆论氛围。学生处、研究生院要按照学校关于引导和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和西部地区就业创业工作的精神，落实有关政策措施。就业指导中心要积极为毕业生开拓西部和基层就业市场，为有志于到基层和西部地区就业创业的毕业生提供就业服务。团委要积极组织学生社会实践，加强与地方团组织的合作共建，培养、推荐有志于服务基层、服务西部的学生骨干。校友工作办公室要广泛联络在基层和西部地区就业创业的校友，凝聚校友力量，搭建交流平台，推动“三服务”工作落实落细。各学院（系、所）要加强对毕业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积极引导毕业生到西部地区、到基层单位锻炼成才；贯彻落实毕业生“扶上马、送一程、关爱一生”工作要求，建立不定期慰问机制，在思想上、工作上和生活上关心帮助毕业生。

3.推进工作落实。相关部门、各学院（系、所）要创新工作方式和方法，制定落实方案，强化落实措施，细化任务分工，加强过程管理；各学院（系、所）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创新工作方式开展教育引导，认真落实各项政策要求，确保工作落地见效。